

拍品“上新”了，起拍价：892.5万！

丹徒法院将拍卖上海一处独栋别墅

本报讯(陈怡 翟进)4月11日傍晚,丹徒法院发布一则拍品“上新”信息:该院即将拍卖上海松江区一处独栋别墅,起拍价为892.5万元。由于该拍品的特殊性,其地点、面积、起拍价等综合要素立即引来多方关注。

据介绍,今年2月,丹徒法院执行局赴沪就一处独栋别墅异地强制清场,随后对该房屋进行了价值评估。目前,该别墅已挂上淘宝司法拍卖网站,竞拍将在5月5日上午10时开启,至5月6日10时止(延时除外)。

该栋别墅涉及一起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屋主为连带保证责任人。因借款人确实无力偿还,需承担连带责任,偿还全部款项。

法官告诉记者,这处独栋别墅建筑面积为274.39平方米,市场价为1050万元。竞拍加价幅度为1万元,如参加竞拍需缴纳保证金100万元。

此外,法院做出特别声明:竞买人应当事先确定在上海具有购房资格,拍卖成交确认后,因买受人在上海无购房资格的,将依法承担悔拍等法律后果。

少年闸站河道溺亡 家属追偿被驳回 扼腕之余敬告:事发水域两岸均设有“禁止游泳”等警示标志及围栏,非擅自游泳之地



本报讯(扬法萱 翟进)日前,扬中法院发布一件事关中小学生的案例。一名17岁的中学生擅自来到扬中某港闸站河道游泳,因体力不支最终不幸溺亡。中学生父母认为管理单位没有尽到警示义务,一纸诉状将闸站管理单位告上法庭。然而,法院经调查审理依法判定驳回家属主张赔偿89万余元的诉讼请求。这是怎么回事?

去年6月6日下午2点多钟,一个报警求助电话牵动着很多人的心。大家都在焦急地等待小华的消息。据事发现场监控视频“还原”显示——当时,3名男生顺着台阶走到扬中某港闸站河道旁,脱下衣服一起下水游泳。其中,2名男生顺利游到了对岸,而另一名男生小华却由于体力不支,顺着水流方向漂向下游,几番挣扎后,渐渐从水面消失。另两名同伴发现不对劲,立即穿上衣服,向外界寻求帮助……然而令人痛心的是,事发第三天,救援队终于从闸站闸口处将已没有生命体征的小华打捞上来,一条年轻的生命已然殒去。

悲痛不已的小华父母认为,闸站的管理单位在危险区域未设立醒目的警示标志及封闭围栏,且在未有任何提示的情况

下开闸放水,造成其子溺水身亡。他们起诉闸站管理单位,要求赔偿丧葬费、死亡赔偿金、精神损失抚慰金等损失的70%,共89万余元。

法院调查审理后得知,小华系某专业技术学校派至扬中某企业学习的在校学生,事发时已年满17周岁,有一定的民事行为能力。闸站在事发当日上午10时开闸。小华游泳时,闸站已经处于开闸放水状态,水流情况不发生显著变化,不影响对危险性的预判和感知。事发水域两岸均设有“禁止游泳”“禁止戏水”等警示标志及围栏。警示标志虽有褪色,但不影响警示功能。扬中院审判管理办公室副主任柯巍提到,小华及其两名同学违反学校管理规定,擅自外出游泳,其自身存在一定过错。

另据了解,事发水域并非可供游泳的经营场所或公共场所。根据《水闸工程管理条例》,管理单位在闸门启闭前,对事发水域有安全警示义务;在开闸放水期间,没有对附近水域全程进行警示的义务。而家属提出的“警示标志的瑕疵与围栏设置”,也与小华的死亡无因果关系。据此,管理单位对小华的死亡并无过错,不应承担责任。小华溺亡的确是令人深表同情的事实,但承担赔偿责任需要有明确的事实基础和法律依据。避免此类悲剧最有效的措施还是家长、学校加强对未成年人的安全教育。最终,法院驳回了小华父母主张赔偿的所有诉讼请求。

老人在外迷路 民警凌晨耐心“帮回家”

本报讯(记者 景泊 通讯员 周荣堂)市区一名七旬老人在子女上班后,出门散步迷路,到4月11日凌晨被发现时竟跨越了半个镇江市。民警通过一个多小时的耐心查找,终于联系上她的家人,将迷路老人安全送至家中。

4月11日凌晨,金山湖派出所接到热心群众报警,在京口区靠近焦山东大门附近,发现了一个迷路老人。民警通过报警人描述的附近电灯杆编号,迅速赶到现场找到了老人。但民警发现老人听力和视力都欠佳,不能讲清楚自己的姓名和住址,随后民警查找了老人的随身物品,发现老人并没有携带能够反映自己或家人身份信息和联系方式的物件。

考虑到老人很可能和家人一起居住,这么晚老人没回家,家人应该

会报警,于是民警逐一联系焦山附近的派出所,询问是否有走失老人的报警,但是都没有结果。

民警把查找范围扩大到全市区范围的派出所,果然获知润州区一派出所接到辖区有老人走失的警情,正在开展查找工作,走失老人的特征和这名迷路老人基本吻合。金山湖派出所民警立即与老人的家人取得联系,并将老人送到家中。

经过询问老人的家人,民警得知,迷路的老人年已七旬,4月10日上午9点左右,老人在子女上班后,从镇扬汽渡附近的家中步行外出,后来逐渐迷失了方向,到4月11日凌晨,老人已由西向东跨越了半个镇江市,到了焦山东大门附近实在走不动了,才坐在路边休息,被热心群众发现并报了警。

被20厘米的匕首刺伤 衣服被血染红,他紧追小偷

本报讯(蒋春梅 范咏辉 陈怡帆)“快来人,抓小偷……”4月10日傍晚5点左右,一阵急促的呼喊声在扬中市油坊镇会龙村某公司职工宿舍楼下响起,闻讯而来的村民看到已经被鲜血染红衬衫的村民李培武,一边捂着脖子喊着抓小偷,一边朝着隐约有两个人逃跑的方向追赶。

当天下午,刚刚从镇江开会回家的会龙村村民李培武,一进门就听到了一墙之隔的某公司职工宿舍楼内传来“咚咚锵锵”的声音。该公司已经倒闭空置多年,李培武立即循声前去查看情况。

刚走到公司职工宿舍楼下,李培武就看到一辆电动三轮车上装满了长短不一的水管,从切割痕迹看,明显是暴力割断的,车子旁还堆放

了一些,一男一女正在装车。

见此情况,李培武意识到这两个人可能是来盗窃水管的,为防止两人逃跑,李培武快步上前,准备拔掉电瓶车钥匙,但车钥匙还没有拔出,对方就突然拔出一把长约20厘米的匕首刺了过来。李培武本能地头往后仰,用手去挡匕首,锋利的匕首还是刺伤了李培武的脖子,手也被割伤了。

受伤的李培武迅速拔下车钥匙,并大声呼喊“抓小偷”,听到李培武呼喊的邻居从家中赶来,眼见又有人来,两名盗窃嫌疑人弃车而逃。

李培武不顾伤势,紧追窃贼,并拨打110报警。接到报警后,扬中警方立即展开抓捕,目前,两名盗窃嫌疑人已被抓捕到案,案件正在侦办中。

“高龄”压力容器“大体检” 确保设备安全稳定运行

本报讯(单杉 李雪)近日,受镇江南帝化工有限公司委托,特检院镇江分院承压设备检验室对企业67台超年限压力容器开展安全评估工作。

“随着服役年限的增长,加上介质成分的多样化等因素,高压高参数易燃易爆的压力容器设备运行风险逐渐加大,容易产生安全隐患。”镇江分院承压设备检验室工程师陈晨说,因此开展针对性安全评估工作,将有利于确保设备安全稳定运行。

检验现场,根据南帝化工提供的压力容器设计、制造、运行记录,以及维修数据、工艺数据等资料,镇

江分院承压设备检验室对其67台超年限压力容器进行损伤模式识别、历史检验数据分析、损伤与寿命相关度归类等工作,并从技术角度提出附加检验要求。

经筛选和归类,共有7台压力容器与预期使用寿命高相关,52台压力容器与预期使用寿命低相关,8台压力容器与预期使用寿命无关。7台高相关压力容器经现场检验及量化评估,均通过1级评价。

“此次安全评估为企业超年限压力容器的安全运行提供技术支撑的同时,也为我们节约了设备更换成本。”镇江分院检验人员严谨负责的工作态度得到了企业的点赞。



4月10日,镇江交通执法“运河919”志愿服务队在苏南运河镇江段巡航时,发现水中漂浮物存在安全隐患,队员第一时间处理,扫清了航道中的“障碍”,保障了过往船舶的通行安全。
徐喆 王旻诗 黄帅 摄影报道